

# 东湖区豫章街道办事处 2021 年度部门决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东湖区豫章街道办事处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基本情况

###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东湖区豫章街道办事处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东湖区豫章街道办事处是区委、区政府派出工作机构，主要职责是：

（一）宣传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维护国家宪法和法律，认真执行上级政府的各项决议，对居民进行思想政治教育和法制教育。

（二）根据全区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规划和计划的总体要求，制定街道经济和社会发展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三）以经济建设为中心，负责制定街道经济工作规划，促进个私营经济的发展，做好招商引资和协税护税，积极发展第三产业和街道区域经济。负责街道国有资产的监督、管理和内部审计工作。

（四）参与城市规划、建设、改造和管理工作，做好辖区市容环境卫生、环境保护与绿化等工作，依法进行管理和监督检查。

（五）贯彻执行社区居民委员会《组织法》，对社区居民委员会的思想建设、组织建设、制度建设等工作进行指导、支持和帮助，做好城市居民生活最低保障线工作，做好拥军优属、社会救济、民族民俗事务工作，开展为残疾人服务活动，做好离退休人员的管理工作。充分利用社区资源，开展社区服务和社区科教文卫及法律的普及工作，负责社区居民委员会干部的政治教育、

业务培训；帮助社区居民委员会依法对居住区物业管理进行指导监督。大力发展社区服务事业，不断加强精神文明建设，提高市民素质。

（六）负责街道劳动力管理工作，调查和管理劳动力资源。组织开展就业和再就业工作，广开就业门路，促进下岗失业人员和待业人员实现就业和再就业。

（七）做好国防教育征兵、民兵预备役工作。

（八）负责辖区计划生育与流动人口管理服务工作。研究制定辖区的计划生育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督促、指导社区和辖区部门开展计划生育网络建设、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等各项工作。

（九）做好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强化综合治理各项措施。做好“法轮功”练习人员的教育转化工作。做好安全防火、青少年教育等各项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积极开展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专项活动，做好宣传发动与组织实施，指导、协调、督促各有关部门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维护辖区内的社会稳定。

（十）利用辖区内的宣传阵地宣传党的方针、政策，组织开展丰富多彩、健康向上的群众性节庆活动；组建能开展经常性文艺创作、表演和文体活动的基层业余骨干队伍；加强对社区文化教育专业委员会的指导和培训，活跃群众文体生活。

（十一）为辖区群众提供劳动和社会保障服务；为下岗职工和失业人员提供管理服务；为求职人员提供服务；开展再就业援助；开展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开展劳动保障政策咨询。

（十二）协助区政府有关部门开展依法治区工作和行政执法监督检查，指导管理基层人民调解工作，组织开展普法宣传和法制教育工作。

（十三）组织辖区内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的学习和视察工作，为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依法行使权力创造有利条件。

（十四）做好信访服务工作，认真处理来信，接待来访，倾听人民群众的意见、建议和要求，及时向区政府汇报有关情况与问题，热情为群众服务。

（十五）承办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 二、部门基本情况

纳入本套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单位共 1 个：东湖区豫章街道办事处。

本部门 2021 年年末实有人数 136 人，其中在职人员 31 人，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 0 人（不含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年末其他人员 37 人；年末学生人数 0 人；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 68 人。

##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南昌市东湖区人民政府豫章街道办事处				公开01表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92.1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2,268.4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2.34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1,475.45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0.6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354.8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1.44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9.4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5.2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4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189.89	本年支出合计	58	2,749.9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560.0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b>总计</b>	<b>31</b>	<b>2,749.98</b>	<b>总计</b>	<b>62</b>	<b>2,749.98</b>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南昌市东湖区人民政府豫章街道办事处（本级）		2021年度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92.1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511.11	511.11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2.34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6.93	36.93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201.62	179.28	22.34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1.44	11.44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9.44	29.44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5.20	5.2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40.00	0.00	40.00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b>27</b>	<b>714.44</b>	<b>本年支出合计</b>	<b>59</b>	<b>835.74</b>	<b>773.40</b>	<b>62.34</b>	<b>0.00</b>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21.3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81.30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40.0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b>总计</b>	<b>32</b>	<b>835.74</b>	<b>总计</b>	<b>64</b>	<b>835.74</b>	<b>773.40</b>	<b>62.34</b>	<b>0.00</b>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南昌市东湖区人民政府豫章街道办事处（本级）				2021年度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1	2	3
			合计	773.40	773.4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11.11	511.11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11.11	511.11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511.11	511.11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93	36.93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0.23	0.23	0.00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0.23	0.23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6.70	36.7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6.70	36.7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79.28	179.28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5.89	45.89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5.89	45.89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26.39	126.39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26.39	126.39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7.00	7.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7.00	7.00	0.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1.44	11.44	0.00
216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1.44	11.44	0.00
21699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1.44	11.44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9.44	29.44	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90	1.90	0.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90	1.9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54	27.54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54	27.54	0.00
229			其他支出	5.20	5.2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5.20	5.20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5.20	5.2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编制单位：南昌市东湖区人民政府豫章街道办事处（本级）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b>301</b>	<b>工资福利支出</b>	463.82	<b>302</b>	<b>商品和服务支出</b>	275.31	<b>307</b>	<b>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b>	0.00	
30101	基本工资	61.24	30201	办公费	20.46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63.89	30202	印刷费	6.83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69.86	30203	咨询费	4.43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45.15	30205	水费	0.66	<b>310</b>	<b>资本性支出</b>	24.8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4.64	30206	电费	9.2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2.49	30207	邮电费	2.4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4.8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1.36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2.18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1.72	30211	差旅费	9.47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81.1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4	医疗费	0.15	30213	维修（护）费	1.97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3.2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b>303</b>	<b>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b>	9.46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1.36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贴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1.06	30227	委托业务费	145.89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2.94	30228	工会经费	18.83	<b>312</b>	<b>对企业补助</b>	0.00	
30309	奖励金	4.10	30229	福利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1.93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b>399</b>	<b>其他支出</b>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473.28	公用支出合计						300.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单位：南昌市东湖区人民政府豫章街道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栏次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行次		1	2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5.00	0.00	
1.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0.0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0.00	0.00	
（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0.00	0.00	
3.公务接待费	6	5.00	0.00	
（1）国内接待费	7	-	0.00	
其中：外事接待费	8	-	0.00	
（2）国（境）外接待费	9	-	0.00	
二、相关统计数	10	-	-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1	-	0	
2.因公出国（境）人次（人）	12	-	0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3	-	0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4	-	0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5	-	0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6	-	0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7	-	0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8	-	0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19	-	0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0	-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单位：南昌市东湖区人民政府豫章街道办事处（本级）			2021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合计	40.00	22.34	62.34	0.00	62.34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22.34	22.34	0.00	22.34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22.34	22.34	0.00	22.34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22.34	22.34	0.00	22.34	0.00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40.00	0.00	40.00	0.00	40.00	0.00
23401		基础设施建设	40.00	0.00	40.00	0.00	40.00	0.00
2340107		城镇老旧小区改造	40.00	0.00	40.00	0.00	4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当此表数据为零时，即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收入总计 2749.98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560.09 万元，较 2020 年增加 46.37 万元，增长 9.03%；本年收入合计 2189.89 万元，较 2020 年减少 3081.38 万元，下降 58.46%，主要原因是：减少了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为：财政拨款收入 714.44 万元，占 32.62%；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1475.45 万元，占 67.38%。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支出总计 2749.98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2749.98 万元，较 2020 年减少 2631.85 万元，下降 48.90%，主要原因是：减少了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较 2020 年减少 403.15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正常经费支出。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为：基本支出 2687.64 万元，占 97.73%；项目支出 62.34 万元，占 2.27%；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支出（对附属部门补助支出、上缴上级支出）0 万元，占 0%。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475.82

万元，决算数为 835.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5.64%。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51.19 万元，决算数为 511.1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38.06%，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城管办、社保所人员合并，经费增加。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36.93 万元，决算数为 36.9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三）城乡社区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201.62 万元，决算数为 201.6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1.44 万元，决算数为 11.4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五）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29.44 万元，决算数为 29.4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六）其他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5.20 万元，决算数为 5.2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七）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40.00 万元，决算数为 4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773.40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463.82 万元，较 2020 年增加 78.66 万元，增长 20.42%，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城管办、社保所人员合并，经费增加。

(二) 商品和服务支出 275.31 万元，较 2020 年增加 105.96 万元，增长 62.57%，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城管办、社保所人员合并，经费增加。

(三)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9.46 万元，较 2020 年减少 40.63 万元，下降 81.11%，主要原因是：抚恤金和生活补助减少。

(四) 资本性支出 24.81 万元，较 2020 年增加 12.14 万元，增长 95.82%，主要原因是：办公设备购置增加。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5.0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 2020 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其中：

(一) 因公出国（境）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 2020 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二) 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5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 2020 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全年国内公务接待 0 批，累计接待 0 人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累计接待 0 人次。

(三)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 2020 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全年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

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 2020 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年末公务用车保有 0 辆。

##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00.12 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部门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部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一致），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18.10 万元，增长 64.88%，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城管办、社保所人员合并，经费增加。

##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0.0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0.0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0.0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0.0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部门公开的政府采购金额的计算口径为：本部门纳入 2021 年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金额之和。）

##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见公开 10 表《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其中车辆中的其他用车 0 辆。

##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纳入2021年度部门预算范围的二级项目1个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63.00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组织对“豫章街道区领导挂点指导和全国文明城市创建经费”1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0.66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62.34万元，国有资本预算支出0万元。项目委托“江西信达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豫章街道区领导挂点指导街道及先期预拨创建工作专项经费立项符合规范，资金落实得到保障；建立了业务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内部控制制度健全且得到了有效的执行和有效的监督。评价得分为95分，评价结果为优。

组织对“东湖区豫章街道办事处本级”1个部门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试点，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773.4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62.34万元。委托“江西信达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此次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从街办职能出发，以街办中长期发展规划为目标，以2021年度街办工作计划为依据，以项目支出为主线，评价分析豫章街办履职情况和履职效果，从而进一步评价本部门整体绩效情况。分析街办在发展规划、运行管理和项目执行中存在的问题，并提出改进建议，以提高街办履职的整体绩效水平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评价得分为90.24分，评价结果为优。

##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我单位今年在区级部门决算中反映“豫章街道区领导挂点指导和全国文明城市创建经费”1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豫章街道区领导挂点指导和全国文明城市创建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总体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豫章街道区领导挂点指导和全国文明城市创建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5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63.00万元，执行数为63.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 一、本部门项目绩效目标管理情况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

（[2018]34号文）提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是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内在要求，是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建立现代财政制度的重要内容，是优化财政资源配置、提升公共服务质量的关键举措。

预算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的重要内容之一，是预算绩效管理的首要环节，对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起着关键性“笼头”作用，针对编制预算绩效目标时存在绩效指标设置粗放，预算编制不够细致等问题，豫章街办根据本部门预算实际情况，利用部门预算布署会，布置绩效目标管理工作，细化相关科室绩效管理责任，明确围绕绩效目标而产生的目标设定、目标审核等事项，推进项目绩效指标建设，为本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编制提供参考，从而确保目标管理有序、有效地运行，提高预算编制和绩效目标

编制的科学化水准，从而推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由“规范”向“科学”的转变。

## 二、单位自评工作组织开展情况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南昌市委 南昌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洪发〔2019〕13号）、《中共东湖区委 东湖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东发〔2019〕12号）及《东湖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东财绩〔2020〕3号）精神，为加强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组织、领导和协调，全面推进预算绩效工作，豫章街办成立了由主要领导和相关科室负责人为主要成员的绩效管理领导小组，负责2021年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考核工作及日常事务的组织协调等工作，确保了绩效管理工作的顺利有序开展。

## 三、综合评价结论

豫章街道区领导挂点指导街道及先期预拨创建工作专项经费立项符合规范，资金落实得到保障；建立了业务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内部控制制度健全且得到了有效的执行和有效的监督。豫章街办不断加强专项经费的使用管理，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和独立核算的原则，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顺利完成了豫章街办微改造工程，项目的资金使用及后续管理，公众满意度较高。从绩效评价工作情况来看，项目资金投入和项目资金使用的进度基本上与计划进度保持同步。豫章街道区领导挂点指导街道及先

期预拨创建工作绩效评价得分为 92 分，项目绩效评价等级为“优”。

#### 四、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总体分析

改造内容：豫章街道区领导挂点指导街道及先期预拨创建工作专项经费，主要包括拆除违章搭建、清除垃圾死角、管线整扎、新建非机动车停车棚等。

实际完成情况：街道办完成了 6 个社区老旧小区改造工作，共计 148 栋楼、改造总面积约 31.3357 万平方米，拆除违章 101 处，，防盗窗凸改平 829 个。已安装充电设施 25 台，安装楼道路灯 118 个单元。已拆除落地废弃烟管 7 根，封闭私开排烟窗口 4 处，安装遮挡百叶窗 6 处。共清理“僵尸”机动车 8 辆、无牌电动车 40 辆，督导居民无牌电动车上牌 16 辆；施划非机动车停泊线、禁停黄线共计 11061 米，非机动车标 139 个。其中社区清理杂物 87 处；修复破损路面及硬化约 830 平方米；安装电子便民信息屏 2 台；外立面及楼道粉刷约 10164 平方米；管线整治约 2400 米；制作文化宣传墙约 50 平方米；新增公共晾晒区 1 处；新增休闲石桌 1 套，石椅 2 套；新建非机动车充电棚 4 处；新增智慧垃圾分类亭 1 组。

#### 五、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改进措施

原因：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性不足，绩效目标管理有待加强。在《2021 年豫章街道文明城市创建迎检方案》虽制定了总体目标、工作措施，明确了工作责任，但该项目产出指标未能量

化，未能有效反映微改造项目实施后的小区整体环境的提升情况，绩效目标管理略显粗放；物业管理面广量大，难以实现全覆盖。目前改造工作任务繁重，缺乏必要的物业管理服务，缺乏相关人员的日常维护，长效管理机制不足。

改进措施：完善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绩效目标设定应科学合理、指向明确、合理可行，根据项目历年指标完成情况，开展相关的数据分析，深入挖掘项目实施效益，增强绩效目标及指标设置的科学性，为项目后期绩效考核工作提供科学合理的考核标准；进一步完善小区物业管理长效机制，强化对小区日常监督与考核，提高物业的服务能力和水平。充分发挥小区党支部、社区居委会，探索居民小区自治模式，强化舆论宣传，积极引导居民转变观念、更新观念，自觉爱护公共设施设备，维护好整治后的小区环境和秩序，全面推进小区管理向制度化、长效化方向发展。

## 六、绩效自评结果应用和公开情况

建立了与部门预算相结合的结果应用机制，采取项目预期绩效目标申报制度，强化评价结果在部门预算编制和执行中的应用，实现绩效评价结果在部门预算编制和执行中的应用，实现绩效评价与部门预算的有机结合，促进财政资金的合理分配与有效使用。同时将评价结果按照政府信息公开的方式进行公开，加强社会公众对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的监督。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1 年度 )

项目名称		豫章街道区领导挂点指导全国文明城市创建经费项目						
主管部门		南昌市东湖区人民政府豫章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南昌市东湖区人民政府豫章街道办事处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3	63	63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3	63	63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对 11 个社区的管理类改造，涉及 154 个小区 575 栋楼、646 个单元、16602 名住户及面积 39.94 万平方米。改造工程主要内容为：清理庭院垃圾、立面改造、路面硬化、扶手油漆、围墙改造、增设公共晾晒区、修建花池等。			管线整理约 91300 米；清理垃圾死角和庭院杂物 1360 处约 1170 车；清剪辖区居民私自拉线 30 起；修护江边小区拆除路面 3 处，约 130 平方米；新增非机动车棚 2 处；新增公共晾衣区 13 处；整治楼道路灯 715 处；设计制作文化宣传墙约 110 平方米；拆除违章搭建约 980 平方米；修复背街小巷破损墙面约 12500 平方米；粉刷单元楼道及墙面约 55000 平方米；铺设庭院绿化带草皮，约 350 平米；文明创建清运僵尸车 390 余辆；掸扬尘灰 39 单元、擦扶手 39 单元、擦水和管灭火器 39 单元；打扫楼道 39 单元及清理废旧报箱 20 单元；更换庭院灯 2 个；仿真草 5000 平方米；更换破损屋面落水根约 8 根；新建非机动车充电棚 2 处；新增智慧垃圾分类亭 7 组；文明城市宣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25分)	改造面积计划完成率	39.94 万 m <sup>2</sup>	39.94 万 m <sup>2</sup>	12	12	
			改造楼栋计划完成率	575 栋	575 栋	13	13	
		质量指标 (10分)	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10分)	完成及时性	按时	按时	10	10	
	成本指标 (5分)	成本控制率	≤5%	0	5	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25分)	小区整体面貌	提升	提升	25	25		

	可持续影响指标 (5分)	长效管理机制	建立	建立	5	0	虽然完成了现阶段微改造的各项任务，但尚未建立长效管理机制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10分)	居民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95	

“东湖区豫章街道办事处本级”1个部门开展整体支出绩效总体综述：本部门项目绩效目标管理情况《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2018]34号文）提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是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内在要求，是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建立现代财政制度的重要内容，是优化财政资源配置、提升公共服务质量的关键举措。

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是预算绩效管理的重要内容之一，是预算绩效管理的首要环节，对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起着关键性“笼头”作用，针对编制预算绩效目标时存在绩效指标设置粗放，预算编制不够细致等问题，豫章街办根据本部门预算实际情况，利用部门预算布署会，布置绩效目标管理工作，细化相关科室绩效管理责任，明确围绕绩效目标而产生的目标设定、目标审核等事项，推进项目绩效指标建设，为本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编制提供参考，从而确保目标管理有序、有效地运行，提高预算编制和绩效目标

编制的科学化水准，从而推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由“规范”向“科学”的转变。

## 二、单位自评工作组织开展情况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南昌市委 南昌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洪发〔2019〕13号）、《中共东湖区委 东湖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东发〔2019〕12号）及《东湖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东财绩〔2020〕3号）精神，为加强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组织、领导和协调，全面推进预算绩效工作，豫章街办成立了由主要领导和相关科室负责人为主要成员的绩效管理领导小组，负责2021年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考核工作及日常事务的组织协调等工作，确保了绩效管理工作的顺利有序开展。

## 三、综合评价结论

豫章街道区领导挂点指导街道及先期预拨创建工作专项经费立项符合规范，资金落实得到保障；建立了业务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内部控制制度健全且得到了有效的执行和有效的监督。豫章街办不断加强专项经费的使用管理，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和独立核算的原则，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顺利完成了豫章街办微改造工程，项目的资金使用及后续管理，公众满意度较高。从绩效评价工作情况来看，项目资金投入和项目资金使用的进度基本上与计划进度保持同步。豫章街道区领导挂点指导街道及先



期预拨创建工作绩效评价得分为 92 分，项目绩效评价等级为“优”。

#### 四、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总体分析

改造内容：豫章街道区领导挂点指导街道及先期预拨创建工作专项经费，主要包括拆除违章搭建、清除垃圾死角、管线整扎、新建非机动车停车棚等。

实际完成情况：街道办完成了 6 个社区老旧小区改造工作，共计 148 栋楼、改造总面积约 31.3357 万平方米，拆除违章 101 处，，防盗窗凸改平 829 个。已安装充电设施 25 台，安装楼道路灯 118 个单元。已拆除落地废弃烟管 7 根，封闭私开排烟窗口 4 处，安装遮挡百叶窗 6 处。共清理“僵尸”机动车 8 辆、无牌电动车 40 辆，督导居民无牌电动车上牌 16 辆；施划非机动车停泊线、禁停黄线共计 11061 米，非机动车标 139 个。其中社区清理杂物 87 处；修复破损路面及硬化约 830 平方米；安装电子便民信息屏 2 台；外立面及楼道粉刷约 10164 平方米；管线整治约 2400 米；制作文化宣传墙约 50 平方米；新增公共晾晒区 1 处；新增休闲石桌 1 套，石椅 2 套；新建非机动车充电棚 4 处；新增智慧垃圾分类亭 1 组。

#### 五、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改进措施

原因：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性不足，绩效目标管理有待加强。在《2021 年豫章街道文明城市创建迎检方案》虽制定了总体目标、工作措施，明确了工作责任，但该项目产出指标未能量

化，未能有效反映微改造项目实施后的小区整体环境的提升情况，绩效目标管理略显粗放；物业管理面广量大，难以实现全覆盖。目前改造工作任务繁重，缺乏必要的物业管理服务，缺乏相关人员的日常维护，长效管理机制不足。

改进措施：完善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绩效目标设定应科学合理、指向明确、合理可行，根据项目历年指标完成情况，开展相关的数据分析，深入挖掘项目实施效益，增强绩效目标及指标设置的科学性，为项目后期绩效考核工作提供科学合理的考核标准；进一步完善小区物业管理长效机制，强化对小区日常监督与考核，提高物业的服务能力和水平。充分发挥小区党支部、社区居委会，探索居民小区自治模式，强化舆论宣传，积极引导居民转变观念、更新观念，自觉爱护公共设施设备，维护好整治后的小区环境和秩序，全面推进小区管理向制度化、长效化方向发展。

## 六、绩效自评结果应用和公开情况

建立了与部门预算相结合的结果应用机制，采取项目预期绩效目标申报制度，强化评价结果在部门预算编制和执行中的应用，实现绩效评价结果在部门预算编制和执行中的应用，实现绩效评价与部门预算的有机结合，促进财政资金的合理分配与有效使用。同时将评价结果按照政府信息公开的方式进行公开，加强社会公众对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的监督。

《2021年度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单位)名称		东湖区豫章街道办事处本级		下属单位个数		0	
整体支出规模	合计	2749.98	2749.98	2749.98	100.00%	100.00%	100.00%
	资金来源：(1)财政拨款	1274.53	1274.53	1274.53	100.00%	100.00%	100.00%
	(2)其他资金	1475.45	1475.45	1475.45	100.00%	100.00%	100.00%
	资金结构：(1)基本支出	2687.64	2687.64	2687.64	100.00%	100.00%	100.00%
	(2)项目支出	62.34	62.34	62.34	100.00%	100.00%	100.00%
资金结余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p>(1) 聚焦全面从严治党，抓好换届选举。持续提高政治站位，增强干部使命担当。针对社区班子老龄化、低学历化等情况，妥善优化班子队伍结构，积极推荐年轻同志参与换届选举，为换届选举注入活力。</p> <p>(2) 聚焦高质量发展，优化营商环境。确保税收不外流；派出招商小分队赴广州和深圳进行招商，帮助企业落户投产；积极引导总部经济，继续抓好省供销集团冷链大数据公司落户事宜；强化班子成员包项目机制，确保项目尽早启动进场施工。</p> <p>(3) 聚焦民生保障，办好民生实事。紧贴群众需求，继续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各项民生服务保障工作和网格化管理工作，深化政务服务改革，制定社会救助申请家庭收入计算评估实施细则；优化卫计食安服务，实施妇幼健康服务项目，继续做好“时间银行”居家养老服务活动，切实为辖区老人提供更多便利服务，帮助解决日常生活困难和需求。</p> <p>(4) 聚焦城市建设，深化社会治理。继续完善城管网格化建设，构建常态化长效管理机制；继续推进老旧小区改造工作，确保存量老旧小区完成辖区所有老旧小区改造任务；继续开展城市建筑十大提升行动，完善垃圾分类工作，深入推进“马路本色”行动，全面落实“以克论净”作业质量标准，打造美丽宜居宜业街区；继续做好空气质量和整改工作，加强建筑工地、餐饮油烟排放监管；落实“蓝天保卫战”和环保督查问责要求；深入开展“智慧平安小区”建设，加强安全生产工作巡查排查，确保无重大安全责任事故。持续深化文明城市创建，建立常态化长效机制。继续巩固创建成果，落实深化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复审工作。</p>					
	全年完成情况	<p>1. 持续保障改善民生工作完成情况：①补贴发放方面，手工报销医疗二次救助62890元；报销临时救助共计17.70万元，残疾人两项补贴两项补贴发放43.16万元；公租房(补贴户)补贴共计发放146万元；1-12月发放高龄老人生活补贴共计286.21万元。②完成滨江、上沙湾、江岸社区邻里中心15分钟生活圈的提升、改造和运营工作，中心内设厨房、健身房、棋牌室、观影室、文体娱乐室、心理咨询室等，为老年人提供助餐、助医、助安等养老服务。③节假日走访慰问困难家庭和独生子女特困户210户，金额共计4.3万元；完成2021年度独生子女父母奖励费的申请和特殊家庭申请工作，新增独生子女父母奖励人员409人，特殊家庭4户；截止12月，共办理生育保险登记未领1768例。</p> <p>2. 提升社区环境品质工作完成情况：开展老旧小区改造，实施老旧小区改造，2021年将四经路社区、江岸社区(四经路、阳明路、二经路、一纬路部分路段)共涉及55栋、1421户、102778平方米(其中1012户街道已改造完成、409户由区住建局负责改造)居民小区纳入老旧小区微改造项目；持续推进电梯加装，已完成江西省人民医院家属区既有住宅加装电梯一台，一纬路51号8栋一台电梯也已经完工正在使用中，三经路320支28号省投资公司两部电梯，一部已完工，第二部电梯正在施工，提升社区环境品质工作完成率100%。</p> <p>3. 党建工作完成情况：①以租借、划拨、置换等方式建成社区办公服务场所4个，新增办公服务面积1500余平方米。②完成社区党委换届选举工作，社区党委书记平均年龄38.5岁，相比前下降17.3岁；社区党委委员平均年龄34.0岁，相比前下降22.1岁；55名社区党委委员全部达到了大专以上学历，其中研究生3名，实现了“两升一降”工作要求。③严格落实“三会一课”、民主生活会、谈心谈话、民主评议党员等制度，持续推进“两新”组织党建工作。市网信办主要领导到辖区互联网企业江西万和江西万分公司调研，对其党建工作成效予以肯定；在南昌天盾智能安防有限公司内新建200平方米党员活动室。</p> <p>4. 完成财政收入：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了6106万元，同比增长3.58%，服务业营业收入为47542万元，同比增长4.34%，社消零售额为22.46亿元，同比增长12.89%，固投完成金额6.92亿元。</p> <p>5. 扶持就业创业方面，新增就业人数1172人，其中困难人员67人；受理符合政策43人实现再就业，发放再就业小额贷款660万元；坚决克服麻痹思想、厌战情绪、侥幸心理，坚持“外防输入、内防反弹”，慎终如始抓防控，严格落实各项防控措施，全面推进疫苗接种，全面落实区委政法委、区信访局各项平安建设任务，严格落实“谁主管、谁负责”原则，压实主体责任，采取有力措施，扎实开展平安建设、信访维稳工作，为维护辖区社会和谐稳定奠定坚实基础。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积极开展推进安全生产大排查大整治、老旧危房大排查等专项整治工作，加强安全教育教育；退役军人服务站不断完善工作体制，不断健全服务保障体系。积极开展常态化联系走访工作并做好相关记录，春节、端午节针对特困困难退役军人和辖区烈士家属对象，由分管或包片领导与退役服务站工作人员广泛开展走访慰问，努力形成全社会尊崇军人的浓厚氛围。豫章街道通过12345平台解决群众烦心事，多次获评月度明星，获得上级领导的肯定和辖区群众一致好评。</p>					
分解目标自评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及原因分析
投入管理指标 (30分)	预算编审管理 (5分)	预算编制完整性	预算收入来源齐全、完整、数据真实	预算收入来源齐全、完整、数据真实	1	1	
		预算编制准确性	预算编制科目、专项业务细化、分类填报	预算编制科目、专项业务细化、分类填报准确	1	1	
		绩效目标管理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编制完整合理	未编制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3	0	未编制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预算执行管理 (5分)	预算完成率	≥95%	100.00%	1	1	
		支付进度率	≥90%	83.51%	1	0.83	支付进度率小于90%
		公用经费控制率	≤100%	295.17%	2	0	公用经费控制率=决算数/预算数<100%
	部门结转结余资金管理 (5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1.40%	1	1	
		结转结余率	≤5%	0.00%	5	5	
	预决算信息公开管理 (2分)	预决算信息公开	内容完整、按时公开	部门预决算信息内容完整、按时公开	1	1	
			基础信息完善性	数据信息真实、完整、准确	数据信息真实、完整、准确	1	1
在职人员控制率		≤100%	31÷51×100%=60.78%	1	1		
		管理制度健全性	制定管理制度，制度合法、合规、完整、有效执行	制定管理制度，制度合法、合规、完整、有效执行	1	1	
部门预算管理 (5分)		支出规范性及巡视、审计、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以及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实现情况	部门预算会计及财务监督检查合规、巡视、审计、财政监督检查无问题	资金审批程序完整，项目的重大开支决策程序，资金实际用途与预算批复一致，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的现象	3	3	
		政府采购管理 (3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	≥95%	87.05%	3	1.41
资产管理 (5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制定资产管理制度，制度合法、合规、完整、有效执行	制定资产管理制度，制度合法、合规、完整、有效执行	2	2		
		资产管理安全性	资产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收入及时上缴	资产保存完整、配置合理，但未建立固定资产台账，未定期组织盘点，未落实具体责任人	2	0	未建立固定资产台账，未定期组织盘点，未落实具体责任人，不利于数据统计和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	≥95%	100%	1	1		
		新增就业人数	≥1000人	1172人	6	6	
产出指标 (25分)	数量指标 (15分)	持续保障改善民生工作完成率	100%	100%	6	6	
		党建工作完成率	100%	100%	3	3	
		专项整治整改率	100%	100%	2.5	2.5	
	质量指标 (5分)	老旧小区微改造验收合格率	100%	100%	2.5	2.5	
		时效指标 (3分)	各项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3	3
	成本指标 (2分)	改造成本	≤200万元	≤200万元	2	2	
	效果指标 (35分)	经济效益指标 (10分)	完成财政收入	完成	完成	10	10
促进社会和谐发展			促进	促进	15	15	
社会效益指标 (25分)		完善服务保障体系	完善	完善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社会公众满意度	辖区居民满意度	大于95%	90%	10	9
总分					100	90.24	

说明：1. 预算部门按照附件4《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参考)设置三级指标和指标值。  
 2. 数量指标重点任务的完成数量，如就业人数5000人。  
 3. 质量指标重点任务的完成质量，如重大工程验收合格率100%。  
 4. 时效指标重点任务的完成时效，如应急处置及时率95%。  
 5. 效果指标部门履职和重点任务所达到的效果，如PM2.5同比下降20%。  
 6. 上述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可以按照重点任务完成情况分别列列，也可以依据所有重点任务归纳提炼综合指标。

###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情况。

为了了解豫章街道区领导挂点指导和全国文明城市创建经费的实施效果，专项资金使用的合理性和规范性，根据《东湖区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1 年度单位自评及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东财字〔2022〕17 号）要求，按照绩效评价工作的一般准则，采用因素分析法、数据对比法等评价方法，同时辅以深度访谈、问卷调查、财务核查等证据收集方法，对“豫章街道区领导挂点指导和全国文明城市创建经费”资金的使用及其效果实施绩效评价并形成绩效评价报告。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一）项目概况

##### 1. 立项背景

根据国家住建部、发改委、财政部《关于申报 2021 年城镇老旧小区改造计划任务的通知》（建办城〔2020〕41 号）和《省住建厅关于做好 2021 年老旧小区改造工作的通知》及《关于印发 2021 年南昌市老旧小区改造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洪府办发〔2021〕10 号）有关文件精神，区委、区政府《关于印发 2021 年东湖区老旧小区改造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东办发〔2021〕11 号）文件，继续加大老旧小区改造力度，深入推进城市建管十大提升行动，提升城市功能与品质，改善市民居住环境。

##### 2. 项目内容和实施情况

(1) 项目内容：主要包括拆除违章搭建、清除垃圾死角、管线整扎、新建非机动车停车棚等。

(2) 项目实施情况：管线整理约 91300 米；清理垃圾死角和庭院杂物 1360 处约 1170 车；清剪辖区居民私自拉线 30 起；修护江边小区拆除路面 3 处，约 130 平方米；新增非机动车棚 2 处；新增公共晾衣区 13 处；整治楼道路灯 715 处；设计制作文化宣传墙约 110 平方米；拆除违章搭建约 980 平方米；修复背街小巷破损墙面约 12500 平米；粉刷单元楼道及墙面约 55000 平米；铺设庭院绿化带草皮，约 350 平米；文明创建清运僵尸车 390 余辆；掸扬尘灰 39 单元、擦扶手 39 单元、擦水和管灭火器 39 单元；打扫楼道 39 单元及清理废旧报箱 20 单元；更换庭院灯 2 个；仿真草 5000 平方米；更换破损屋面落水根约 8 根；新建非机动车充电棚 2 处；新增智慧垃圾分类亭 7 组；文明城市宣传牌制作及安装 12 个。

### 3.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 (1) 资金投入

豫章街道区领导挂点指导和全国文明城市创建经费 30 万元，先期预拨创建工作专项经费 33 万元，实际到位 63 万元。

#### (2) 资金使用情况

豫章街道区领导挂点指导和全国文明城市创建经费实际支出 63 万元。

#### (二) 项目绩效目标

## 1. 总体目标：

通过对现有建筑、公共服务设施、基础设施等的改造和增设，达到地面干净整洁、生活垃圾分类有序、精神文明宣传阵地完善，更新改善和提升原有建筑和公共空间的景观风貌，打造“花园式干净整洁平安有序”的居住环境，使该小区与周边景观相协调，从而美化城市市容环境。

## 2. 项目年度阶段性目标

完成对 11 个社区的管理类改造，涉及 154 个小区、575 栋楼、646 个单元、16602 名住户及面积 39.94 万平方米。改造工程主要内容为：清理庭院垃圾、立面改造、路面硬化、扶手油漆、围墙改造、增设公共晾晒区、修建花池等。

##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 1. 绩效评价目的

根据财政支出项目设定的预期目标，选择合适的评价指标和标准，运用科学的评价方法，对资金使用全过程及其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进行客观公正的综合评价，以衡量财政资金的使用绩效，分析支出项目是否达到了预期目标。同时，及时总结经验，分析存在问题，进一步改造和加强资金管理，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根据财政绩效评价的要求和项目实际情况，本次绩效评价的目的主要有：

#### （1）掌握豫章街道区领导挂点指导和全国文明城市创建经

费的申请拨付及使用情况；

(2) 了解豫章街道区领导挂点指导和全国文明城市创建经费产出及效果；

(3) 发现项目经费使用及项目实施中存在的不足和问题，并提出有针对性、可操作的解决决策。

## 2. 评价对象

本次评价对象为南昌市东湖区豫章街道主管的“区街道领导挂点指导全国文明城市创建经费项目”。

## 3. 绩效评价范围

根据东湖区财政局对本次绩效评价工作的要求及评价对象的具体情况，从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的产出与效益等方面对“豫章街道区领导挂点指导全国文明城市创建”项目进行绩效综合评价。

(二)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 1. 绩效评价原则

(1) 科学规范。绩效评价注重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有效性，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

(2) 公正公开。绩效评价客观、公正，标准统一、资料可靠，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3) 分级分类。绩效评价由各级财政部门、部门（单位）

根据评价对象的特点，分类组织实施。

(4) 绩效相关。绩效评价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根据以上原则，绩效评价应遵循如下要求：

(1) 在数据采集时，采取客观数据，主管部门审查、社会中介组织复查，与问卷调查（电话回访）相结合的形式，以保证各项指标的真实性。

(2) 保证评价结果真实性、公正性，提高评价报告的公信力。

(3) 绩效评价报告应当简明扼要，除了对绩效评价的过程、结果描述外，还应总结经验，指出问题，并就共性问题提出可操作性改进建议。

## 2. 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文件精神，确定本次绩效评价指标的整体框架，包括项目决策指标（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项目过程指标（资金管理、组织实施），项目产出指标（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项目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满意度）。指标数据来源于法规与政府文件、基础数据采集、问卷调查、访谈等，具体详见《项目绩效评分表》。

(1) 项目决策：占权重 15 分，分为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三个方面。



(2) 项目过程：占权重 15 分，分为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两个方面。

(3) 项目产出：占权重 35 分，分为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四个方面。

(4) 项目效益：占权重 35 分，分为社会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满意度三个方面。

### 3. 评价方法

本项目绩效评价主要采用数据对比，将产出值与目标值对比，根据设定的评价指标和计分标准结合具体情况进行自评打分，采用百分制进行计分。

抽样方法：社会公众、服务群众、在职人员填写问卷调查

证据收集方法：本项目主要采用查阅相关文件、抽查会计凭证账表等资料，并通过社会问卷调查等掌握具体情况，对采集的数据和资料进行详细的分析和统计。

本次绩效评价结果采用综合评分定级的方法，总分为 100 分，绩效评级分优、良、中、差。90（含）-100 分为优、80（含）-90 分为良、60（含）-8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 4. 绩效评价标准

(1) 财政部《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指导意见》（财预[2011]416 号）；

(2)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 号）；

(3) 江西省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

（赣府发〔2019〕8号）

（4）南昌市委南昌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洪发〔2019〕13号）；

（5）《中共东湖区委东湖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东发〔2019〕12号）

（6）南昌市东湖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1年度单位自评及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东财字〔2022〕17号）。

###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 1. 成立绩效评价项目小组

根据南昌市东湖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1年度单位自评及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文件要求，街办成立了绩效评价项目小组，具体实施项目绩效评价工作。

#### 2. 绩效评价实施过程

本次评价分为评价准备工作、审核分析材料、综合分析评价三个阶段。

##### （1）评价准备工作

南昌市东湖区豫章街道为此次评价工作组织者，制定工作方案和工作计划，组织项目实施单位布置相关自评工作，对本次项目进行绩效评价。

##### （2）审核分析材料

项目组对项目自评报告及相关材料进行了审核，并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核实。

### （3）综合分析评价

项目组对有关材料进行分析整理，按照绩效评价要求，认真开展了绩效评价，形成了绩效评价报告。

##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评价组围绕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过数据采集分析，实地核查、深度访谈及问卷调查等方式，对该项目绩效进行了客观、公正、合理、有效的评价，最终评价结果为 92 分，依据财政绩效评价等级划分，本项目绩效评价等级为“优”。（见豫章街道区领导挂点指导和全国文明城市创建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评分表）

##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 （一）项目决策情况

#### 1. 项目立项（4分）

##### （1）立项依据充分性（2分）

根据市委、市政府、区委、区政府《关于印发 2021 年东湖区老旧小区改造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东办发〔2021〕11 号）文件精神设立该项目，该项指标得 2 分。

##### （2）立项程序规范性（2分）

成立 2021 年豫章街办社区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社区微改造工作的综合调度、协调、汇总等方面的工作。立项程序规范，该指标得 2 分。

#### 2. 绩效目标（6分）

##### （1）绩效目标合理性（3分）

在《2021年豫章街道文明城市创建迎检方案》制定了总体目标、工作措施、明确了工作责任，与项目实施内容相符。该指标得3分。

####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3分)

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文件要求,单位绩效目标应全面反映项目决策、项目和资金管理、产出和效益;指标内涵应当明确、具体、可衡量;但该项目产出指标未能量化,未能有效反映微改造项目实施后的小区整体环境的提升情况,该指标得2分。

### 3. 资金投入 (5分)

#### (1) 预算编制科学性 (3分)

该项目根据资金用途编制项目预算,资金投入依照工作内容分解较为细化,与各专项重点实施内容较为匹配,但测算依据不够明确,对应的测算标准支撑尚未明确,项目支出标准体系建设过缓,该指标得2分。

#### (2) 资金分配合理性 (2分)

资金分配主要参考本年度实际工作内容进行相应安排,项目资金分配方案内容较为细化,该指标得2分。

项目决策指标合计15分,绩效评价实际得分13分。

### (二) 项目过程情况

#### 1. 资金管理 (8分)

##### (1) 资金到位率 (2分)

$(\text{实际到位资金} / \text{预算资金}) \times 100\% = (63/63) \times 100\% = 100\%$ ,  
该指标得 2 分。

(2) 预算执行率 (2 分)

$(\text{实际支出资金} / \text{实际到位资金}) \times 100\% = (63/63) \times 100\% = 100\%$ , 该指标得 2 分。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分)

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资金使用合规性较好。会计核算方面, 对项目资金进行单独建账、独立核算, 各项会计凭证资料保存完整、装订规范。该指标得 4 分。

2. 组织实施 (7 分)

(1)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分)

该项目设有财务管理制度, 但缺少专项业务管理制度, 该指标得 2 分。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4 分)

参照全国文明城市测评指数要求, 制定本次小区微改造工作标准。严格按照东湖区《全国文明城市测评体系》(2021 版)和《南昌市 2021 年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实地督查指导手册》的要求, 认真落实了各社区岗位的职责, 责任落实到人, 建立迎检快速反应处置机制, 力求在最短时间内将影响我街道创建的薄弱环节和薄弱地段进行迅速处理, 建立迎检工作责任落实机制, 实行分级负责制, 根据本方案要求结合承担的工作任务制定本社区、本科室工作方案, 把工作责任落实到责任领导、相应科室和具体责任

人，层层抓落实。该指标得 4 分。

项目过程指标合计 15 分，绩效评价实际得分 13 分。

### （三）项目产出情况（35 分）

#### 1. 数量指标（15 分）

##### （1）改造面积计划完成率（8 分）

豫章街道区领导挂点指导和全国文明城市创建经费项目计划改造面积为 39.94 万平方米，实际完成改造面积为 39.94 万平方米，改造面积计划完成率 100%，该项指标得 8 分。

##### （2）改造楼栋计划完成率（7 分）

豫章街道区领导挂点指导街道及先期预拨创建工作计划改造 575 栋楼栋，实际改造楼栋 575 栋，改造楼栋计划完成率 100%，该项指标得 7 分。

#### 2. 质量指标：验收合格率（10 分）

本次文明城市创建工作完善了小区门禁系统，配套了小区内环卫设施，完善了小区照明系统，对小区绿化进行了改造，小区道路实施硬化、修复，粉刷楼体内外墙，对雨水、污水管道以及化粪池进行全面的疏通清淤，对破损及淤堵管段进行重点检查，更换或重建局部管道和检查井盖，验收合格率 100%，该项指标得 10 分。

#### 3. 时效指标：完成及时性（5 分）

本次文明城市创建工作的各项工作任务均已按时完成，该指标得 5 分。

#### 4. 成本指标：成本控制率（5分）

豫章街道区领导挂点指导和全国文明城市创建经费财政局下达预算指标 63 万元，实际到位 63 万元，实际支出金额 63 万元，成本控制率 $\leq$ 5%，该指标得 5 分。

项目产出指标合计 35 分，绩效评价实际得分 35 分。

#### （四）项目效益情况：（35分）

##### 1. 社会效益指标：

##### （1）小区整体面貌得到提升（20分）

完成了屋面维修、外墙修缮、雨污排水、给水消防、安防、强弱电规整、绿化、照明、路面等内容，改善了小区居住环境，提高了居民幸福指数，小区整体面貌得以改善提升，该项指标得 20 分。

##### 2. 可持续影响

##### （1）长效管理机制（5分）

虽然完成了现阶段微改造的各项工作任务，但尚未建立长效管理机制，该指标得 0 分。

##### 3. 满意度：居民满意度（10分）

街办通过新闻媒体、宣传栏、发放宣传单、召开居民座谈会等方式，广泛宣传微社区环境综合整治的内容、目的、意义及进展情况，动员群众积极参与，提高了群众的满意度，该项指标得 10 分。

项目效果指标合计 35 分，绩效评价实际得分 30 分。

## 五、项目实施经验、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 （一）经验做法

通过实施豫章街道区领导挂点指导和全国文明城市创建经费项目，极大的改善了群众居住生活环境。豫章街办根据小区实际情况，采取因地制宜原则，实事求是、科学评估了小区自然条件，广泛征求居民意见和需求，解决居民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使居民生活环境质量得到了切实的改善，主要经验与做法体现在以下方面：

1. 加强领导，落实责任。豫章街办成立了豫章街道区领导挂点指导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社区微改造工作的综合调度、协调、汇总等方面的工作，各责任单位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加强领导，明确责任，精心组织，在现场开展民主协商会，与老百姓面对面沟通听取意见建议，组织社区干部一起商讨如何优化豫章街道区领导挂点指导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工程。整个微改造过程始终保持同老百姓想在一起，干在一起。

2. 因地制宜、阳光透明、完善机制、督导考核。小区整治改造实事求是、科学评估，尊重小区自然条件，突出自身特点。建立长效管理机制，落实物业管理，巩固整治成果。建立督导、检查、考核机制，发挥典型示范带动作用，对整治工作组织实施不力的及时问责。

3. 规范财务管理，发挥资金效益。为了管好专项资金，把



有限资金用在刀刃上，确保资金的使用效益，严格规范资金申请手续，项目资金实行专人、专帐管理，保证资金专款专用。

##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在区领导挂点指导街道及先期预拨创建工作中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也发现一些问题，主要体现在：

1. 绩效目标设置科学性不足，绩效管理有待加强。对路面保洁、垃圾清运、小广告处理、主次干道除尘、垃圾桶清洗等提出了管理内容，但该项目产出指标未能量化，未能有效反映微改造项目实施后的小区整体环境的提升情况，绩效管理略显粗放。

2. 物业管理面广量大，难以实现全覆盖。目前改造工作任务繁重，缺乏必要的物业管理服务，缺乏相关人员的日常维护，长效管理机制不足。

## 六、有关建议

1. 完善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绩效目标设定应科学合理、指向明确、合理可行，根据项目历年指标完成情况，开展相关的数据分析，深入挖掘项目实施效益，增强绩效目标及指标设置的科学性，为项目后期绩效考核工作提供科学合理的考核标准。

2. 进一步完善小区物业管理长效机制，强化对小区日常监督与考核，提高物业的服务能力和水平。充分发挥小区党支部、社区居委会，探索居民小区自治模式，强化舆论宣传，积极引导居民转变观念、更新观念，自觉爱护公共设施设备，维护好整治后

的小区环境和秩序，全面推进小区管理向制度化、长效化方向发展。

####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应以财务会计制度、政府收支分类科目以及部门预算管理 etc 规定为基本说明，可在此基础上结合部门实际情况适当细化。“三公”经费支出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口径必须予以说明。

1. 财政拨款收入：指上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上级补助收入：指部门从主管部门和上级部门取得的非财政性补助收入。

3.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部门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4.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部门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部门上缴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使用基金（事业部门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5.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6.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支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7.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8. “三公”经费支出：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

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部门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部门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部门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9.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部门（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部门）的基本支出。

10.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物（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部门（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部门）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项目支出。

11.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物（款）其他财政事物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部门（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部门）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